

理解“新质生产力”

团队成员

分析师 燕翔
执业证书编号: S0210523050003
邮箱: yx30128@hfzq.com.cn

投资要点:

➤ 事项:

2023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在黑龙江考察时指出,整合科技创新资源,引领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我们认为,“新质生产力”这一重大理念内涵丰富,对未来中国经济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具有重大的指导意义,可以从如下几方面进行学习理解:

➤ 方向:以科技创新为经济增长新引擎

当前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发展方式转变、产业结构升级、增长动力转换,在生产力的数量之外,更对生产力质量提出了新的要求。“新质生产力”是以科技创新为经济增长引擎、实现经济增长动能新旧转换、符合高质量发展要求的生产力。“新质生产力”突破传统经济增长模式,是新形态的生产力类型,能够有效释放高质量发展的新动力,是生产力理论和实践发展的一次跃迁。

➤ 载体:积极培育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

产业是经济之本,是生产力变革发展的具体落地载体,“新质生产力”的形成依靠整合科技创新资源,引领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等新兴产业。“新质生产力”并非无根之树、无源之水,其蕴含的科技创新特征扎根在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培育发展之中,以新产业的壮大升级实现生产力的跃升。

➤ 路径: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

企业是市场经济活动的主要参与者、是最活跃的创新力量,是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的实践主体。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要“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发挥科技型骨干企业引领支撑作用,营造有利于科技型中小微企业成长的良好环境”,明确了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的战略意义。

➤ 措施:现代化产业体系支撑持续创新

现代化产业体系是现代化国家的物质技术基础,改革开放以来我国产业体系建设持续推进,产业门类齐全、基础设施完善,是全世界唯一拥有联合国产业分类中所列全部工业门类的国家。未来加快建设以实体经济为支撑,具备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特点,符合完整性、先进性、安全性要求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是高效聚集各类创新要素、打造科技创新增长引擎、增强新产业全球竞争力,从而形成“新质生产力”的重要举措。

➤ 风险提示:

地缘政治风险超预期、经济数据不及预期、海外市场大幅波动等。

相关报告

分析师声明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注册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不曾因，不因，也将不会因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而直接或间接收到任何形式的补偿。

一般声明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的信息均来源于本公司认为可信的公开资料，该等公开资料的准确性及完整性由其发布者负责，本公司及其研究人员对该等信息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及预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之后可能会随情况的变化而调整。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及资料保持在最新状态，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所载的信息或所做出的任何建议、意见及推测并不构成所述证券买卖的出价或询价，也不构成对所述金融产品、产品发行或管理人作出任何形式的保证。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仅承诺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以供投资者参考，但不就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对任何投资做出任何形式的承诺或担保。投资者应自行决策，自担投资风险。

本报告版权归“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有。本公司对本报告保留一切权利。除非另有书面显示，否则本报告中的所有材料的版权均属本公司。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授权，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任何形式的拷贝、复印件或复制品，或再次分发给任何其他人，或以任何侵犯本公司版权的其他方式使用。未经授权的转载，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转载责任。

特别声明

投资者应注意，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及其本公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和金融产品等各种金融服务。投资者请勿将本报告视为投资或其他决定的唯一参考依据。

投资评级声明

| 类别 | 评级 | 评级说明 |
|------|------|------------------------------------|
| 公司评级 | 买入 | 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在 20%以上 |
| | 持有 | 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介于 10%与 20%之间 |
| | 中性 | 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介于-10%与 10%之间 |
| | 回避 | 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介于-20%与-10%之间 |
| | 卖出 | 未来 6 个月内，个股相对市场基准指数涨幅在-20%以下 |
| 行业评级 | 强于大市 | 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整体回报高于市场基准指数 5%以上 |
| | 跟随大市 | 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整体回报介于市场基准指数-5%与 5%之间 |
| | 弱于大市 | 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整体回报低于市场基准指数-5%以下 |

备注：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的 6~12 个月内公司股价（或行业指数）相对同期基准指数的相对市场表现。其中，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香港市场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股市场以标普 500 指数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另有说明的除外）。

联系方式

华福证券研究所 上海

公司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1436 号陆家嘴滨江中心 MT 座 20 层

邮编：200120

邮箱：hfyjs@hfzq.com.cn